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 函

33001

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3樓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3樓

承辦人：陳錦慧

電話：3322101#5354

電子信箱：12205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局地籍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籍字第102001456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本府102年1月11日府地籍字第10200068991號公告「桃園縣政府102年度第一批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建物」公告清冊標號10201-36、10201-37、10201-43、10201-50、10201-103號標售底價、標售總底價、保證金誤載，檢送前開5標更正公告清冊，請併同原送公告文張貼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桃園縣大溪鎮公所、桃園縣龍潭鄉公所、桃園縣八德市公所、桃園縣龜山鄉公所、桃園縣楊梅市公所、桃園縣觀音鄉公所、桃園縣平鎮市公所、桃園縣大園鄉公所、桃園縣中壢市公所、桃園縣桃園地政事務所、桃園縣中壢地政事務所、桃園縣大溪地政事務所、桃園縣楊梅地政事務所、桃園縣蘆竹地政事務所、桃園縣八德地政事務所、桃園縣平鎮地政事務所、桃園縣楊梅市梅溪里辦公處、桃園縣楊梅市梅新里辦公處、桃園縣楊梅市大平里辦公處、桃園縣楊梅市水美里辦公處、桃園縣楊梅市楊梅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大溪鎮福仁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大溪鎮康安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大溪鎮南興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大溪鎮義和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大溪鎮仁愛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大溪鎮仁和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大溪鎮仁善里辦公處、桃園縣龜山鄉大同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龜山鄉嶺頂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龜山鄉龜山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龜山鄉新興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龜山鄉新路村辦公處、桃園縣八德市霄裡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八德市瑞德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八德市竹園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八德市大華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八德市廣德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八德市大興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八德市白鷺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八德市福興里辦公處、桃園縣龍潭鄉凌雲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龍潭鄉佳安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龍潭鄉聖德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龍潭鄉龍祥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龍潭鄉龍星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龍潭鄉三坑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龍潭鄉富林村辦公處、桃園縣龍潭鄉大平村辦公處、桃園縣平鎮市湧安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平鎮市北勢里辦公處、桃園縣龍潭鄉上林村辦公處、桃園縣平鎮市新貴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平鎮市東勢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平鎮市東社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平鎮市建安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平鎮市龍恩里辦公處、桃園縣觀音鄉大堀村辦公處、桃園縣觀音鄉武威村辦公處、桃園縣觀音鄉大潭村辦公處、桃園縣中壢市青埔里辦公處、桃園縣大園鄉後厝村辦公處、桃園縣大園鄉南港村辦公處

副本：本府秘書處、本府民政局宗教科、本府地政局地籍科

縣長 吳志揚

第1頁 共1頁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業務主管決行